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23-012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监事减持完毕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减持进展的公告

黄韵涛、甘毅、刘彦、李小力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披露了《关于部分监事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7），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彦计划自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8.00万股（占公司2022年8月25日总股本的0.08%）。

公司于2023年2月18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公司董事、高级副总经理黄韵涛计划自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80万股（占公司2023年2月10日总股本的0.18%）；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甘毅计划自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

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0 万股（占公司 2023 年 2 月 10 日总股本的 0.07%）；公司高级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李小力计划自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0 万股（占公司 2023 年 2 月 10 日总股本的 0.07%）。

公司于近日收到黄韵涛、甘毅、刘彦、李小力提交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刘彦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黄韵涛、甘毅、李小力已减持公司股份数量达到计划减持数量的一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刘彦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9月22日	24.07	5.10	0.0013%
		2022年9月27日	23.53	0.50	0.0011%
		2022年9月29日	24.01	4.44	0.0098%
		2022年10月11日	23.19	4.01	0.0089%
		2022年10月12日	23.02	3.33	0.0074%
		2022年10月13日	23.57	15.00	0.0332%
		2023年3月9日	21.71	5.14	0.0114%
		2023年3月10日	21.83	0.48	0.0011%
合计			--	38.00	--
黄韵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3月13日	21.41	20.26	0.0448%
		2023年3月14日	21.38	2.85	0.0063%
		2023年3月15日	21.87	21.47	0.0475%
合计			--	44.58	--
甘毅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3月13日	21.54	2.00	0.0044%
		2023年3月14日	21.35	10.34	0.0229%

		2023年3月15日	21.87	3.76	0.0083%
合计			--	16.10	--
李小力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3月14日	21.35	10.00	0.0221%
		2023年3月15日	21.98	9.70	0.0215%
合计			---	19.70	--

注：1、刘彦减持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公司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黄韵涛、甘毅、李小力减持股份来源为通过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取得的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公司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

2、刘彦减持价格区间为 21.70-24.18 元/股，黄韵涛减持价格区间为 21.35-22.10 元/股，甘毅减持价格区间为 21.30-22.10 元/股，李小力减持价格区间为 21.33-22.11 元/股；

3、上表中减持比例计算对应的总股本为 2023 年 3 月 10 日的公司总股本。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股数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刘彦	合计持有股份	157.4357	0.35%	119.4357	0.2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9.3589	0.09%	25.6439	0.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8.0768	0.26%	93.7918	0.21%
黄韵涛	合计持有股份	328.6834	0.73%	284.1062	0.6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2.1709	0.18%	37.5937	0.08%
	有限售条件股份	246.5125	0.55%	246.5125	0.55%
甘毅	合计持有股份	126.0584	0.28%	109.9584	0.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5146	0.07%	15.4146	0.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94.5438	0.21%	94.5438	0.21%
李小力	合计持有股份	125.0938	0.28%	105.3938	0.2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2734	0.07%	11.5734	0.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93.8204	0.21%	93.8204	0.21%

注：减持前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计算对应总股本为减持计划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减持后对应总股本为 2023 年 3 月 10 日的公司总股本，总股本存在差异系公司股票期权行权、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前次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

黄韵涛、甘毅、刘彦、李小力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本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00%”；黄韵涛、李小力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前述承诺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8日